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11 日

#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关于园林和林业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起草相关的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园林和林业行政法规执法监督、行政复议和诉讼工作；负责有关事项的行政审批工作监管。

(二)负责组织编制园林和林业专项规划。参与编制城市绿地系统、城市绿线、生态控制线、湖泊“三线一路”、生态红线等规划，并参与城市绿线管理；编制树种规划；编制林地、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规划，并监督管理；研究制定园林和林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建设的行业管理。统筹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划工作，审查综合性公园规划，审核其他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和道路附属绿地等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设计方案。负责园林绿化工程项目招投标和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参与竣工验收，建立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信用体系。组织协调区级园林绿化相关重大建设项目的实施。

(四)负责检查指导城市绿地的保护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进行公园绿地、防护绿地、道路绿地和附属绿地等资源调查，建立资源档案，开展资源检查。

(五)负责检查指导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对已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和道路绿地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对附属绿地养护工作进行技术指导。指导植物修剪、水肥管理、病虫害防治等养护工作。

(六)负责城市公园的行业管理。对公园的绿化养护、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秩序、文明游园、安全稳定等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开展公园文化活动和科普教育。

(七)负责推进社会绿化。开展义务植树和生态宣传教育工作。协调园林和林业局各类行业展会工作，协调行业协会、学会工作。

(八)负责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开展造林绿化和森林抚育。发展林业产业，指导乡村生态振兴、林业产业扶贫等相关工作。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监管林木种苗，推广良种选育。保护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

(九)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林木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组织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公益林划定管理工作。指导国有林场森林资源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山体保护。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保护利用。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十)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十一)负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指导自然保护地规划编制工作。做好自然保护地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有关工作。提出新建、调整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

(十二)负责园林和林业改革等工作。指导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改革。指导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的组织实施。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指导农村集体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退耕还林工作。

(十三)负责组织和指导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监督检查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宣传教育、防火巡护火源管理、监测预警和防火设施建设等森林防火工作，并开展督促检查。

(十四)负责监督管理区级园林和林业项目资金和国有资产。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

(十五)负责园林和林业科技人才等工作。组织开展科学研究、技术推广、质量监督和标准化等工作。指导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

(十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切实加大园林和林业生态保护和建设力度，大力推进国土绿化，实施重要城市园林绿化和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加强城市绿道、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保障生态安全，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2023 年度单位  
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木兰乡林业管理站

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内设：

1、综合科：负责机关正常运转工资。承担宣传、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提案办理、政务公开、改革、综合业务等工作议、生态修复科、园林绿化。

2、园林建设管理科：组织编制园林和林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执行。

3、生态保护修复科：组织实施重点生态保护修复个，制定植树造林、封山育林、退耕还林工作。

4、园林与林业资源管理科：组织指导森林资源管理工资。组织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和森林采伐限额，监督林地的保护、开发与利用，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工资。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6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82.6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2.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6.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0.5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82.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7,711.7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2.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b>8,545.84</b>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b>8,545.84</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b>8,545.84</b>	<b>总计</b>		62		<b>8,545.84</b>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 二、收入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 计			8,545.84	8,545.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0	202.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79	185.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92	135.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7	46.87						
20808	抚恤		15.91	15.91						
2080801	死亡抚恤		15.91	15.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	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6	5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6	56.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91	48.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5	7.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55	40.5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55	40.55						
2110401	生态保护		40.55	40.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68	482.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2.68	482.6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82.68	482.68						
213	农林水支出		7,711.73	7,711.73						
21301	农业农村		289.08	289.08						
2130101	行政运行		289.08	289.08						
21302	林业和草原		6,657.92	6,657.92						
2130201	行政运行		25.64	25.6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8	58.68						
2130204	事业机构		82.70	82.7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86.77	986.7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49	6.49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3.59	103.59						
2130212	湿地保护		6.44	6.44						
2130227	贷款贴息		29.00	29.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58.35	758.3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00.26	4,600.2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15.55	715.55						
2130501	行政运行		13.76	13.76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4	0.74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70.00	37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00	5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1.05	281.0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9.18	49.1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9.18	49.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3	52.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3	52.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15	43.15						
2210202	提租补贴		8.88	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 三、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 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0	202.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79	185.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92	135.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7	46.87				
20808	抚恤		15.91	15.91				
2080801	死亡抚恤		15.91	15.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	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6	5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6	56.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91	48.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5	7.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55		40.5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55		40.55			
2110401	生态保护		40.55		40.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68		482.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2.68		482.6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82.68		482.68			
213	农林水支出		7,711.73	411.18	7,300.55			
21301	农业农村		289.08	289.08				
2130101	行政运行		289.08	289.08				
21302	林业和草原		6,657.92	108.34	6,549.58			
2130201	行政运行		25.64	25.6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8		58.68			
2130204	事业机构		82.70	82.7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86.77		986.7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49		6.49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3.59		103.59			
2130212	湿地保护		6.44		6.44			
2130227	贷款贴息		29.00		29.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58.35		758.3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00.26		4,600.2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15.55	13.76	701.79			
2130501	行政运行		13.76	13.76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4		0.74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70.00		37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00		5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1.05		281.0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9.18		49.1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9.18		49.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3	52.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3	52.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15	43.15				
2210202	提租补贴		8.88	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6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82.6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2.70	202.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16	56.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0.55	40.5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82.68		482.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711.71	7,711.7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2.04	52.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545.84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8,545.84	8,063.15	482.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 计</b>	32	8,545.84	<b>总 计</b>	64	8,545.84	8,063.15	48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 计	8,063.15	722.08	7,341.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70	202.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79	185.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92	135.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7	46.87	
20808		抚恤	15.91	15.91	
2080801		死亡抚恤	15.91	15.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	1.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6	56.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6	56.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91	48.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5	7.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55		40.5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55		40.55
2110401		生态保护	40.55		40.55
213		农林水支出	7,711.73	411.18	7,300.55
21301		农业农村	289.08	289.08	
2130101		行政运行	289.08	289.08	
21302		林业和草原	6,657.92	108.34	6,549.58
2130201		行政运行	25.64	25.6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68		58.68
2130204		事业机构	82.70	82.7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86.77		986.7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49		6.49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103.59		103.59
2130212		湿地保护	6.44		6.44
2130227		贷款贴息	29.00		29.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58.35		758.3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00.26		4,600.2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15.55	13.76	701.79
2130501		行政运行	13.76	13.76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4		0.74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70.00		37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00		5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81.05		281.0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9.18		49.1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9.18		49.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3	52.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3	52.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15	43.15	
2210202		提租补贴	8.88	8.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2.68	30201	办公费	2.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9.0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0.7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7.01	30205	水费	0.8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7	30206	电费	6.7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8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1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30211	差旅费	0.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7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19.93	30216	培训费	0.12				
30302	退休费	118.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5.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45.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96.43	公用经费合计						2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82.68	482.68		482.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68	482.68		482.6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2.68	482.68		482.6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82.68	482.68		48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2+3+6) 栏; 3栏= (4+5) 栏; 7栏= (8+9+12) 栏; 9栏=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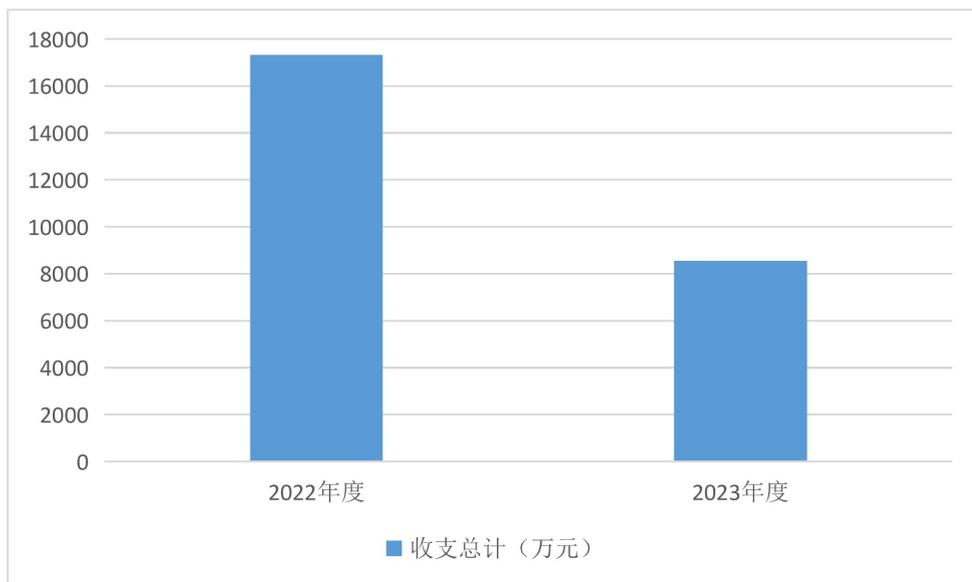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545.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780.53 万元，下降 50.68%，主要原因是园林绿化建设工程项目资金减少。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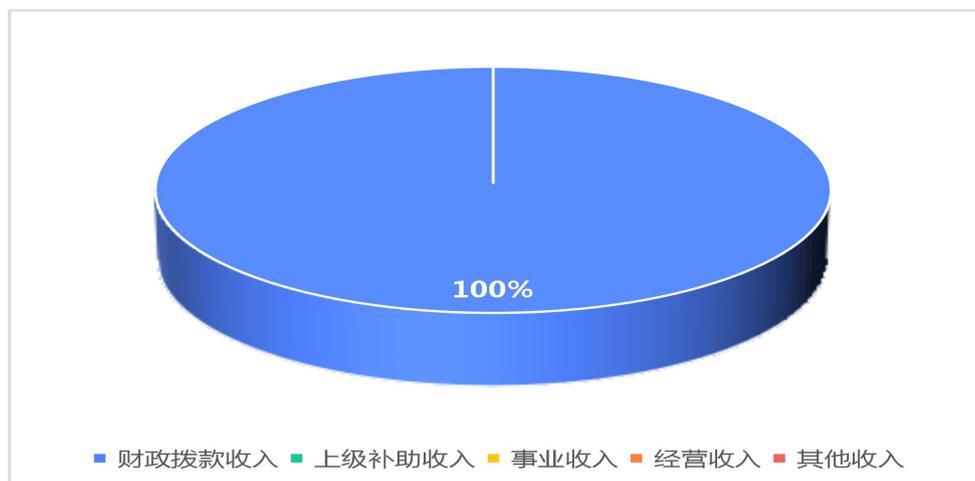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8545.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8780.53 万元，下降 50.68%，主要原因是园林绿化项目资金减少。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85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财政补助收入）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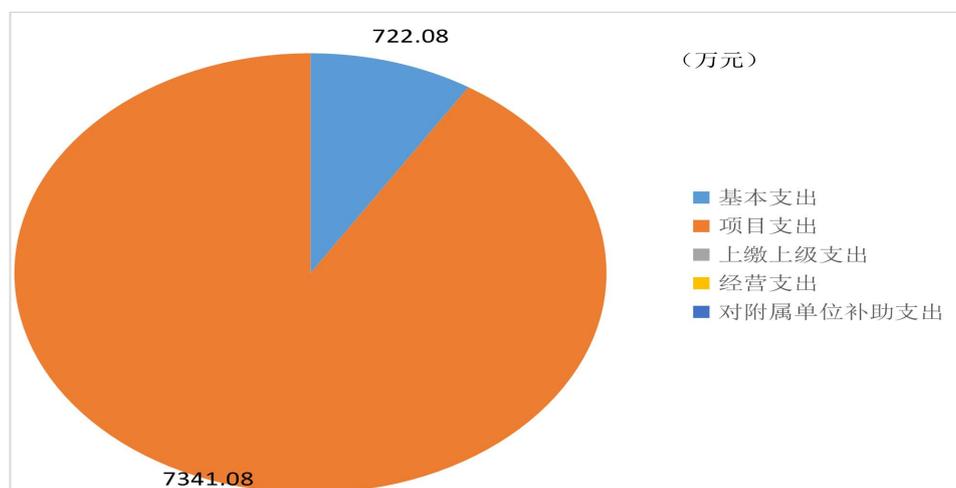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8545.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8780.53 万元，下降 50.68 %，主要原因是园林绿化项目资金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722.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 %；项目支出 7341.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9 %。（财政补助支出）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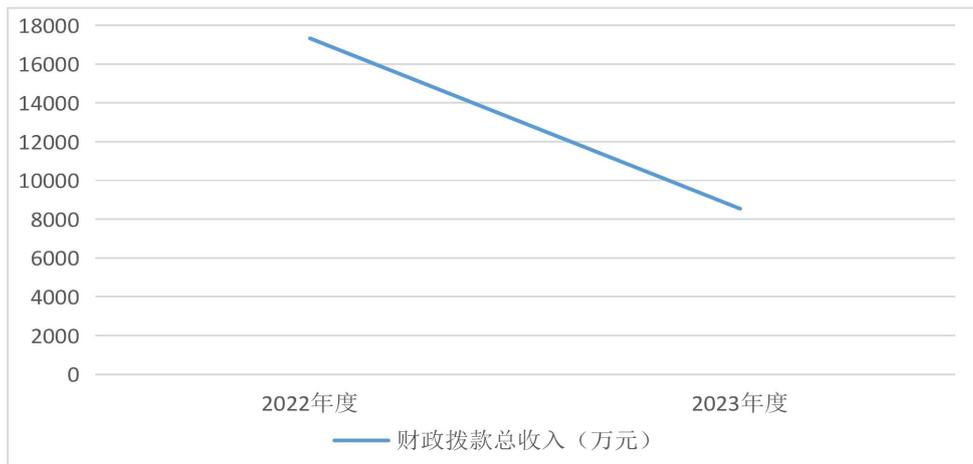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545.8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780.53 万元，下降 50.68%。主要原因是园林绿化项目资金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63.15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9263.2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园林绿化项目资金财政拨款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0.68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480.6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上级拨款纳入了政府性基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63.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35%。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263.22 万元，下降 53.46%。主要原因是园林绿化项目资金财政拨款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063.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02.7 万元，占 2.5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奖金，在职转退休职业年金补缴，死亡抚恤金、工伤失业保险等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56.16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行政单位退休人员医疗等支出。

3. 节能环保支出(类)：40.55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林业发展生态保护等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7711.71 万元，占 95.6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奖金、办公经费、园林绿化项目建设、养护、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护林防火经费、乡村振兴补助等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52.03 万元，占 0.65%，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等支出。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举，主要使用以下科目：

1、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13 农林水支出

6、221 住房保障支出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10.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1.01%。其中：基本支出 722.08 万元，项目支出 7341.0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园林绿化项目 5732.55 万元，主要成效美化城区道路和公园环境，促进农村园林绿化基础设施建设等发展；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58.35 万元，主要成效森林火灾率下降，减少了火灾的发生；巩固脱贫乡村振兴 701.79 万元，主要成效美化新农村，改善人们生活环境，促进社会和谐。其他项目资金 148.36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保护、农村综合改革“以钱养事”等，主要成效保护生态环境，净化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抚恤(款)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死亡抚恤(项)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其他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7.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44%，主要原因；增加了死亡抚恤金、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82%，主要原因：增加了事业单位医疗。

3.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4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55%，主要原因为年中预算调整，增加了生态保护资金。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林业和草原(款)农村综合改革(款)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综合改革(款)行政运行(项)事业运行(项)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事业单位(项)森林资源培育(项)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动植物保护(项)湿地保护(项)贷款贴息(项)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其他林

业和草原支出（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生产发展（项）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4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11.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2.09%，主要原因年中预算调整，包含中央、省、市和区级四级资金，主要用于园林绿化养护、造林补贴、贷款贴息等项目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04%，主要原因是增加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2.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6.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5.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82.68 万元，本年支出 482.6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本部门使用科目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主要为市级园林绿化“以奖代补”资金，用于园林绿化基础设施建设、种植，补植、补栽等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单位当年无“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持。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6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77 万元，降低 25.4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减少 1 万元，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 0.5 万元，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 7.27 万元支出等。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2023 年度单位无政府采购财政拨款支出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本级) 共有车辆 0 辆。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8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8.51%。具体情况见附件绩效自评表。

####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二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16.54 万元，执行数为 2827 万元，完成预算 199.57%。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加强了防火建设，按时及时发放到户资金，减少了经济损失，促进了社会和谐；二是有效防治和减少了森林病虫害的发生，提高了树木存活率，保护了生态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有点紧；二是到户资金发放繁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尽量节省开支，把每一分钱都用到实处；二是每年定时清理到户资金用户情况。

1. 生态公益补偿资金(区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资金为 2477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24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分别由中央、省、市和区四级资金组成。成效：(1)对全区 51.77347 万亩森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2)遏制生态

环境恶化，保护生物多样性，提高生态防护能力；(3)提供管护岗位，增加林农收入。

2. 护林员工资（区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资金为 350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3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成效：(1)森林火警率完成了年度指标值的 100%，减少了森林火灾的发生，提供了经济效益；(2)森林火灾减少，完成了年度指标值的 100%，保护了国家财产，减少了经济损失；(3)过火面积减少，完成了年度指标值的 100%，有效保护了森林面积，营造了青山绿水的生态环境。

###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指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和被评价单位等通过多种方式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其转化为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具体行为的活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落脚点和内生动力。“做好十次绩效评价，不如落实一次结果应用”，单位围绕落实结果应用这个目标，不断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和成效。

评价结果公开。通过政府部门网站，随同部门预算、决算等的公开，将绩效评价结果尤其是些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的民生项目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按规定的程序和方式向社会公开，从而回应社会关切，接受社会监督，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评价结果反馈整改。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评价结果后，及时向被评价单位进行反馈。形成规范的内容和格式反馈报告或文件。反馈的意见中，除了要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和绩效评价报告内容进行简要说明外，还要明确提出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及整改落实情况报告的具体要求。有效的问题反馈和整改落实，才能有力地促进在部门单位层面形成“花钱讲绩效”的理念和意识。

评价结果在财政管理中实际应用。在财政管理的层面，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财政审议预算、行政问责、预算分配的重要依据，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安排的有机结合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在部门单位的层面上，对照绩效评价中反映出来的问题，有的放矢地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完善管理机制，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水平，为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总之，结果应用是绩效管理闭环管理最关键的环节，加强结果应用是保障绩效管理改革举措落实落地的重要举措。单位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务实精神，把结果应用贯穿于绩效管理的各环节，确保绩效管理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  
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 社会福利(款)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事业单位医疗(项)

3. 节能环保支出(类) 自然生态保护(款) 生态保护(项)

4.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行政运行(项) 事业运行(项) 林业和草原(款) 行政运行(项)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事业机构(项) 森林资源培育(项) 技术推广与转化(项)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 动植物保护(项) 湿地保护(项) 贷款贴息(项)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 行政运行(项)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 生产发展(项)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农村综合改革(款)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提租补贴(项)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

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3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报告

2023 年，黄陂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不断加强园林精细化管理，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深入推进林长制，推动我区园林和林业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黄陂现代化强区贡献绿色力量。

#### 1、2023 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国土绿化取得新成效。**大力实施“工程建绿、全民植绿、见缝插绿”“三绿”工程，结合“三区三线”划定、国土三调数据衔接，积极拓展国土造林绿化空间。开展义务植树 40 余场，参与达 10 余万人次。完成机场高速、二通道绿化景观改造提升。实施油茶扩面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完成新建油茶 6300 亩、油茶低效林改造 7000 亩。启动 442.8 亩（2023-2025 年）破损山体生态修复项目，建设完成“村增万树”示范村 5 个、标准 45 个。创建王家河街省级森林城镇，姚集街腊梅村、蔡店街双河村省级森林乡村。创建李集街驻家河村、木兰乡谌寨村油茶、木兰天池、木兰花乡“两山”示范基地，共建前川街德兴、沙岗、光荣等社区绿色驿站 5 个。

**二是园林建管再创新佳绩。**按照“稳绿提质、守绿护线、用绿增效、管绿建制”的总要求，积极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大力实施园林精细精致养护，实现立面美化、景观亮化、

生态绿化、全面提升我区园林绿化品质。在岱黄高速、木兰大道两侧新建花田花海 39 公顷，在前川、汉口北等地布置时令花卉布置 0.8 公顷。在前川中环线、前川百锦街、木兰玫瑰园栽植月季等花卉 1.2 万株。新建刘店立交游园、露甲山游园、盘龙五小游园等 5 个口袋公园，复合利用盘龙城叶店路口游园、佰昌生态艺术公园等公园体育设施 5 处。编制《黄陂区绿道规划选线方案》，新建前川中环线绿道 20 公里、林荫路 5 公里。积极推进西郊公园、潏水公园改造提升、定远公园隙地绿化项目建设，推进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在汉口北布置第 40 届菊展，组织各类公园文化活动，常态化开展公园“六乱”治理、创文创卫等工作。

**三是资源保护凸显新作为。**聚焦“护绿、增绿、管绿、用绿、活绿”五大任务，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优化林业发展环境。建立“林长+检察长”“林长+警长”协作机制，全面推进林长制落地见效。完成全区野生动植物（含森林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全区林草资源调查、湿地上图等工作。编制《黄陂区林长制实施规划》，启动《黄陂区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完成木兰山、素山寺国有林场生物防火隔离带、防火通道项目建设。推进全区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統项目建设。完成年度森林卫片督查问题查处和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坚持防火防虫一起抓，统筹做好森林防火和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完成年度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目标。着力抓好森林防火宣传教育、防火巡护、火源

管控，今年以来，全区没有发生森林火灾、重要敏感区域没有发生森林火情、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故，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09%内。

**四是产业发展谋划新篇章。**充分依托森林资源大力发展林业产业。积极做好新建及改造油茶项目规划，推进万亩油茶产业成片成林、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推广薄壳山核桃等经济林种植，持续夯实一产业基础。指导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在现有林业重点龙头企业 11 家基础上，新增申报武汉中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3 家省级林业重点龙头企业，鼓励龙头企业发展林产品精深加工，涌现出武汉正兴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一批油茶加工企业。打造产业乡镇、产业示范村。发展壮大林下养殖、林下种植、森林旅游业、森林康养业等三产业，全区林业产业稳步发展，年林业综合产值稳步提升。

**五是科技兴林凸显新成果。**组织开展林业科技“三下乡”活动，积极开展油茶种植技术培训，送优质油茶种苗下乡。开展村增万树、荒山造林、国土绿化空间、油茶低产林改造、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等项目技术指导服务。与市林业工作站、长江大学合作，开展油茶无人机授粉、高效内生真菌繁殖及田间应用技术评价项目试验。开展碳汇林调查研究，配合推进国家储备林项目，主导湿地上图等工作。开展精准灭荒工程占用基本农田、绿化造林违规占用耕地调查。完成国土“三调”数据与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数据对接，编制完成《黄

陂区天然林、生态公益林保护修复实施方案》《黄陂区林火阻隔系统实施方案》。

**六是干部作风实现新提升。**组织开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主题教育学习，开展大调研活动，持续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到乡村振兴工作联系点和对口联系社区开展志愿服务，兴办实事。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反“四风”，狠抓干部监督，抓好抓意识形态、党建、文明创建、全国文明卫生城市复审工作，全系统干部作风得到全新提升。

## 2、存在问题

**一是**园林绿化管理水平有待提升。绿化养护监管督查还做得不够，常态化考核监督机制有待进一步加强完善。**二是**森林资源保护力度有待加强。环保涉林问题整改、湿地保护修复、森林督查卫片图斑问题处理、整改等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林业产业扩面提质增效工作有待加强。要积极拓展产业发展空间，整合相关政策，大力支持林产业品牌做优、规模做大、企业做强。

## 二、2023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1

专项（项目）名称		生态公益林（2023 年度）					
主管部门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1009.159	2477	2.4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51.77347 万亩森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2、遏制生态环境恶化，保护生物多样性，提高生态防护能力；3、提供管护岗位，增加林农收入。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公益林面积（万亩）	0.5477	0.5477		
			集体和个人所有市级公益林面积（万亩）	51.2257	51.2257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变化率（%）	≤4.7%	≤4.7%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国有公益林管护补助标准 (元/亩)	21.5	21.5		
		集体和个人公益林管护补助标准 (元/亩)	19.47	19.4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	达标	达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林提供管护岗位 (个)	215	215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林区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是否明显)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益林维护林区稳定 (是否)	是	是		
		公益林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 (是否)	是	是		
说明						

##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2

专项（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护林员补助（2023 年度）						
主管部门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			实施单位	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350	350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 2000 亩配备一个护林员标准，在重点林区街乡场聘请护林防火巡查员共 500 名，加强日常森林火警巡查预防，护林员报酬实行定补，人均补助标准 7000 元 / 年。共计补助资金 350 万元。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火警下降	54%	54%		
			森林火灾减少	37%	37%		
			过火面积减少	55%	5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森林火警预防变化率	≤2.5%	≤2.5%		

	时效指标	防火护林员完成当前任务	≥100%	≥100%		
	成本指标	防火护林员人均补助标准 (元/年)	0.7	0.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发展能力有利于社会和谐	达标	达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火护林员岗位(2000亩/个)	500	5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火维护林区稳定(是否)	是	是		
		防火护林员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防火护林员满意度(%) ≥98%	≥98%			
	满意度指标					
说明						